

厚大 法硕

2018年法律硕士联考指导用书

NETM

法学基础 抓分攻略

厚大出品 ■ 厚大法硕名师编委会 / 编著

SCORING STRATEGY OF CRIMINAL
LAW AND CIVIL LAW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厚大 法硕 | 2018年法律硕士联考指导用书

NETM

法学基础 抓分攻略

■ 厚大出品 ■

厚大法硕名师编委会

段 波 杨善长 周 游 崔红玉 蔡雅奇 张宇琛
卢 杨 白 斌 高晖云 叶晓川 周悟阳

编著

SCORING STRATEGY OF CRIMINAL
LAW AND CIVIL LAW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7·北京

-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法学基础抓分攻略/厚大法硕名师编委会编著.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7. 4
ISBN 978-7-5620-7426-7

I. ①法… II. ①厚… III. ①法律—研究生—入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68397 号

出 版 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寄地址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 话	010-58908285 (总编室) 58908433 (编辑部) 58908334 (邮购部)
承 印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29
字 数	720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75.00 元

前言

想在2018年法律硕士联考基础课上取得优异的成绩，你第一步想到的是什么？答案是一本体例完备、言简意赅的参考书。套用一句俗语：“巧妇难为无米之炊”，那么借助了《法学基础抓分攻略》这碗“好米”，相信同学们都能烹饪出属于自己的一份“佳肴”。

本书以法硕考试大纲为指导，以考试分析为蓝本，增添了对历年考试真题分析的考点把握、出题方向、重点法条解读等实用内容，能让考生在最短的时间里学到最实用的知识，做到“一书在手，法硕无忧”。

本书最大的亮点就在于编写的体例：

第一，篇章结构：每章所涉及的重要法条都列于知识点之前，在进行知识点讲解的同时，配以真题。

第二，考点精讲：此部分内容是全书的主体部分，主要是对考试大纲解析的内容进行针对性的删减，并重新梳理，升华。

第三，考试点拨：本部分老师会对本章节的知识考点作出预测，方便同学们把握考点，当本章知识点与其他章节的知识点有关联时，会进行交叉讲授，加强考生的记忆。

本书是厚大法律硕士联考基础课系列图书的第一本，除了它之外，即将面世的还有实战演练、主观突破等一系列图书，这一系列图书的总的思路是做减法，而不是加法，也就是“要言不烦，简明扼要”。本书的具体分工如下：蔡雅奇老师撰写刑法学部分，段波老师撰写民法学部分。

如何用好本书以拿下法律硕士联考基础课？惟“熟”能胜。要言之，有以下三点：

第一，熟视——反复揣摩真题以掌握命题的基本规律和大体范围。



第二，熟记——反复记忆知识并将最基本的概念和理论了然于心。

第三，熟习——反复训练解题以求在最短时间内写出最好的答案。

只要坚持以上三点，同学们定能高分通过法硕考试！

厚大法硕名师编委会

2017年3月20日

第一编 刑 法

第一部分 刑法总则（刑法总论）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刑法概述	1
第二节 刑法的基本原则	4
第三节 刑法的效力范围	6
第二章 犯罪概念	9
第一节 犯罪的定义	9
第二节 犯罪的基本特征	10
第三章 犯罪构成	11
第一节 犯罪构成概述	11
第二节 犯罪客体	13
第三节 犯罪客观方面	14
第四节 犯罪主体	19
第五节 犯罪主观方面	26
第四章 正当化事由	33
第一节 正当化事由概述	33
第二节 正当防卫	33
第三节 紧急避险	35
第五章 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	37
第一节 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概述	37
第二节 犯罪既遂	37
第三节 犯罪预备	39
第四节 犯罪未遂	40
第五节 犯罪中止	42



第六章	共同犯罪	44
第一节	共同犯罪的概念及其构成	44
第二节	共同犯罪的形式	46
第三节	共同犯罪人的种类及其刑事责任	47
第七章	一罪与数罪	51
第一节	罪数概述	51
第二节	实质的一罪	53
第三节	法定的一罪	54
第四节	处断的一罪	55
第八章	刑事责任	60
第一节	刑事责任概述	60
第二节	刑事责任的根据和解决方式	61
第九章	刑罚概述	62
第一节	刑罚的概念和目的	62
第二节	我国刑罚的种类和体系	64
第十章	量 刑	72
第一节	量刑的概念和原则	72
第二节	量刑情节	73
第三节	量刑制度	74
第十一章	刑罚执行制度	86
第一节	减 刑	86
第二节	假 释	87
第十二章	刑罚消灭制度	91
第一节	时 效	91
第二节	赦 免	93

第二部分 刑法分则（刑法各论）

第十三章	刑法各论概述	94
第一节	刑法各论的研究对象和体系	94
第二节	罪状、罪名和法定刑	94
第十四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96
第一节	危害国家安全罪概述	96
第二节	本章的具体罪名	96
第十五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99
第一节	危害公共安全罪概述	99
第二节	本章的具体罪名	100

第十六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116
第一节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概述	116
第二节 本章的具体罪名	116
第十七章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143
第一节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概述	143
第二节 本章的具体罪名	144
第十八章 侵犯财产罪	162
第一节 侵犯财产罪概述	162
第二节 本章的具体罪名	163
第十九章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175
第一节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概述	175
第二节 本章的具体罪名	176
第二十章 贪污贿赂罪	200
第一节 贪污贿赂罪概述	200
第二节 本章的主要罪名	200
第二十一章 渎职罪	212
第一节 渎职罪概述	212
第二节 本章的具体罪名	213

第二编 民法

第一章 绪 论	221
第一节 民法概述	221
第二节 民法的调整对象	223
第三节 民法的基本原则	223
第二章 民事法律关系	226
第一节 民事法律关系概述	226
第二节 民事法律关系的要素	227
第三节 民事权利、民事义务和民事责任	228
第四节 民事法律事实	232
第三章 自然人	234
第一节 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	234
第二节 监 护	238
第三节 宣告失踪和宣告死亡	243
第四节 个体工商户和农村承包经营户	245



第四章	法人与非法人组织	245
第一节	自然人与法人的区别	245
第二节	法人的一生	246
第三节	《民法总则》关于法人的规定与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条的对比	247
第四节	法人的分类	249
第五节	法人分支机构	250
第六节	非法人组织	250
第五章	民事法律行为	251
第一节	一般规定	251
第二节	意思表示	253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效力	254
第四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附条件和附期限	257
第六章	代理	259
第一节	代理的概念	259
第二节	无权代理	260
第三节	几种特殊的代理	262
第四节	代理终止	263
第七章	诉讼时效	264
第一节	法律性质	264
第二节	适用范围	264
第三节	期间长度	265
第四节	时效起算	265
第五节	时效中止	265
第六节	时效中断	266
第八章	人身权	268
第一节	人身权概述	269
第二节	人格权	269
第三节	身份权	274
第九章	物权法概述	277
第一节	物权概述	277
第二节	物权法的基本原则	279
第三节	物权的变动	280
第四节	物权的保护	286
第十章	所有权	288
第一节	所有权概述	288
第二节	共有	297

第三节 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299
第四节 相邻关系	302
第十一章 用益物权	303
第一节 用益物权概述	303
第二节 土地承包经营权	304
第三节 建设用地使用权	305
第四节 宅基地使用权	307
第五节 地役权	307
第十二章 担保物权	309
第一节 担保物权概述	309
第二节 抵押权	312
第三节 质 权	318
第四节 留置权	320
第十三章 占 有	322
第一节 占有概述	322
第二节 占有的效力和保护	324
第十四章 知识产权	325
第一节 知识产权概述	325
第二节 著作权	326
第三节 专利权	334
第四节 商标权	340
第十五章 债法概述	345
第一节 债的概述	345
第二节 债的发生、变更和消灭	349
第三节 不当得利	356
第四节 无因管理	357
第十六章 合同法总论	359
第一节 合同概述	359
第二节 合同的成立	361
第三节 合同的内容和形式	366
第四节 合同的效力	367
第五节 合同的履行	371
第六节 合同的担保	374
第七节 合同的解除	379
第八节 违约责任	381
第九节 合同的解释	384



第十七章	合同法分论	385
第一节	转移财产权的合同	385
第二节	完成工作交付成果的合同	397
第三节	提供劳务的合同	398
第四节	技术合同	402
第十八章	婚姻家庭法	403
第一节	婚姻家庭法概述	403
第二节	亲属制度	403
第三节	结婚制度	405
第四节	夫妻关系	408
第五节	离婚制度	410
第六节	收养制度	415
第七节	父母子女关系	417
第八节	扶养制度	418
第十九章	继承法	419
第一节	继承法概述	419
第二节	法定继承	421
第三节	遗嘱继承	424
第四节	遗赠和遗赠扶养协议	427
第五节	继承的开始与遗产的处理	428
第二十章	侵权责任法	430
第一节	侵权责任概述	430
第二节	侵权责任的归责原则	433
第三节	一般侵权责任的构成要件	436
第四节	侵权责任的承担方式	436
第五节	侵权责任的抗辩事由	439
第六节	数人侵权	441
第七节	各类侵权责任	443

第一部分 刑法总则（刑法总论）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刑法概述

一、刑法的概念

（一）刑法的定义

刑法是规定犯罪及其法律后果的法律规范的总和。因为犯罪的主要法律后果是刑罚，所以，刑法又称犯罪法或刑罚法。在我国，刑法是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代表人民的意志制定的、规定犯罪及其法律后果的法律。

（二）刑法的渊源

在我国，刑法有以下几种存在形式（表现形式、形式渊源）：

1. 刑法典，即全面、系统规定犯罪及其法律后果的法典。我国现行刑法典于1979年制定、1997年修改，并于1997年10月1日延续至今。

2. 单行刑法，是规定某一类犯罪及其后果或者刑法中某一事项的法律。在1997年刑法典之后，我国曾颁布过一部单行刑法，即1998年12月由全国人大常委会颁布的《关于惩治骗购外汇、逃汇和非法买卖外汇犯罪的决定》。

3. 附属刑法，是指在经济、行政等非专门刑事法中附带规定的一些关于犯罪与刑罚或追究刑事责任的条款。目前，我国的附属刑法一般只重申刑法典的内容，没有确立新的犯罪与法律后果的具体内容。

刑法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刑法包含上述三种形式的刑法，狭义刑法特指刑法典。理论上，将刑法典称为普通刑法，单行刑法和附属刑法被合称为特别刑法。请注意：当犯罪行为同时触犯普通刑法与特别刑法条文时，应适用特别刑法优于普通刑法的原则。当犯罪行为同时触犯两个特别刑法条文时，应适用新法优于旧法的原则。

例1 从刑法的形式渊源来看，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惩治骗购外汇、逃汇和非法买卖外汇犯罪的决定》是（ ）（2016-非-1-单）

- A. 狭义刑法 B. 单行刑法 C. 附属刑法 D. 立法解释

【参考答案】B

例2 在刑法理论中，狭义刑法特指（ ）（2014-法-1-单）

- A. 附属刑法 B. 单行刑法 C. 刑法典 D. 刑法修正案



【参考答案】C

例3 下列选项中,属于单行刑法的是() (2011-法-1-单)

- A.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七)》
- B.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我国《刑法》第313条的解释
- C. 我国《票据法》第102条关于票据欺诈行为刑事责任的规定
- D.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惩治骗购外汇、逃汇和非法买卖外汇犯罪的决定》

【参考答案】D

(三) 刑法的特征

刑法的特征是指刑法同其他法律如民法、行政法相比的特点,所以也称刑法的法律性质(特性)。刑法具有以下一些特征:

1. 调整范围的广泛性。刑法在保护的利益与调整的对象上,比较广泛。刑法保护一切对我们社会生活至关重要的利益,而其他法律仅涉及某一方面或某一层面的利益与关系。严重违反其他法律的行为(严重危害社会的行为),就有可能进入刑法的调整范围,刑法为其他法律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2. 调整对象的专门性。刑法主要规定犯罪以及运用刑罚的方法同犯罪作斗争、追究犯罪人的刑事责任,而其他法律则各有自己的任务和实现的方法。

3. 刑罚制裁的严厉性。刑法的特点集中体现在犯罪行为法律后果上,这种法律后果的严厉性比其他法律如民法、行政法所不能比拟的。违反刑法的后果是刑罚制裁,包括剥夺财产、自由、资格乃至生命。

4. 刑法发动的补充性和保障性。刑罚制裁的严厉性,决定了刑法需要遵循明确性和谦抑性原则、罪刑法定原则,要求适用刑罚的前提(构成要件)具体化、明确化,尽量限制刑罚的适用。作为保护社会的“最后手段”,只有当其他部门法不能充分保护某种社会关系时,才能由刑法调整。所以,刑法是其他法律的保障法和兜底法。

二、刑法的任务和机能

(一) 刑法的任务

1. 惩罚任务:用刑罚同一切犯罪行为作斗争。

2. 保护人民、社会和国家的任务:①保卫国家安全,保卫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社会制度;②保护国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财产;③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④维护社会秩序、经济秩序,保障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二) 刑法的机能

1. 规制机能,即维护社会秩序的机能。

2. 保护机能,即保护国家、社会和个人利益的机能。

3. 保障机能,即保障公民个人不受国家刑罚权的非法侵害并保障犯罪人不受刑法规定之外的刑罚处罚的功能。

例4 甲挪用公款炒股亏损无力归还,被检察机关以贪污罪起诉,人民法院依法认定甲的行为构成挪用公款罪。人民法院对本案罪名的变更实现了刑法的() (2016-非-3-单)

- A. 规制机能
- B. 保护机能
- C. 保障机能
- D. 威慑机能

【参考答案】C

例5 根据相关统计,自《刑法修正案(八)》实施7个月来,公安机关查获的醉酒驾驶机动车案件数量较上一年同期下降43.7%。这一数据变化反映了刑法的() (2012-非-1-单)

- A. 保障机能 B. 规制机能 C. 保护机能 D. 预防机能

【参考答案】B

三、刑法的体系和解释

(一) 刑法的体系

1. 刑法的体系。刑法的体系是指刑法的组成和结构。我国现行刑法采用大陆法系的法典模式,刑法(刑法典、狭义刑法)分为“总则”和“分则”两编,此外还有一条附则。总则分5章,各章的内容依次为:刑法的任务、基本原则和适用范围,犯罪,刑罚,刑罚的具体运用,其他规定。分则共10章,分别规定了各种犯罪的罪状和法定刑。总则规定的是犯罪与刑罚的通用性规则,分则规定的是各种具体犯罪的罪状和法定刑。总则与分则是一般与特殊、抽象与具体的关系,二者密切联系、相辅相成,共同组成了刑法规范的体系。

2. 刑法的条文结构。刑法的总则与分则的条文结构存在着明显的差别。刑法总则的条文主要是对相关刑事法律规则的规定,主要内容是有关刑法的基本原则、适用范围、犯罪构成的一般要件、刑罚的种类、各种具体刑事法律制度及其适用条件的一般性规定。在分则条文中,刑法以“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的,处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第263条)这样的方式规定了犯罪与刑罚的关系。前半部分作为罪状表述了一定的法律要件(构成要件、犯罪构成),后半部分规定了(具备前半部分法律要件时所应承担的)法定刑(后果)。这样,刑法以犯罪为前提条件,以刑罚为其主要法律后果,如法理学中所说的满足法律规定的“假定前提”就产生相应的“法律后果”道理相同。不过,鉴于刑法的法律后果具有非同寻常的严厉性,故对犯罪法律要件及其法律后果(刑罚)均要进行严密、细致的规定。

(二) 刑法的解释

刑法的解释,是指对刑法条文含义的阐明。社会生活是多样和多变的,而法律条文是抽象和多义的,为了正确理解、适用法律,需要对法律的含义进行阐释。

1. 根据解释的效力,刑法解释可划分为立法解释、司法解释和学理解释。其中前两者系有权解释,第三者系无权解释。

(1) 立法解释,即刑法的立法机关对刑法条文的解释。在我国,全国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对刑法条文的解释属于立法解释。

(2) 司法解释,即我国最高司法机关对刑法条文进行的解释。在我国,最高人民法院对于法院在审判工作中具体应用刑法问题所作的解释、最高人民检察院对于检察院在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刑法问题所作的解释,都属于司法解释。

(3) 学理解释,是指有权对刑法进行立法解释和司法解释的机构之外的机关、团体和个人对刑法条文含义的阐释。

2. 根据解释的方法,刑法解释可分为文理解释和论理解释。

(1) 文理解释是根据条文的字面含义进行的说明。



(2) 论理解释是根据立法的精神与目的对条文进行的说明。一般认为,论理解释包括目的解释、扩大解释、缩小解释、当然解释、比较解释和历史解释等。

例6 根据解释的效力,可以把刑法解释分为() (2014-非-2-单)

- A. 立法解释、司法解释和学理解释
- B. 当然解释、文理解释和论理解释
- C. 当然解释、扩大解释和缩小解释
- D. 文理解释、论理解释和学理解释

【参考答案】A

例7 甲使用暴力劫取国有档案,人民法院根据我国《刑法》第329条“抢夺、窃取国家所有的档案的,处……”的规定,判决甲犯抢夺国有档案罪。本案中,法院的解释属于() (2013-非-1-单)

- A. 司法解释
- B. 文理解释
- C. 目的解释
- D. 扩大解释

【参考答案】D

第二节 刑法的基本原则

刑法的基本原则,是指刑法明文规定的、在全部刑事立法和司法活动中应当遵循的准则。刑法规定的基本原则有三个,即罪刑法定原则、刑法适用平等原则和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一、罪刑法定原则

【相关法条】

《刑法》第三条【罪刑法定原则】 法律明文规定为犯罪行为的,依照法律定罪处刑;法律没有明文规定为犯罪行为的,不得定罪处刑。

(一) 罪刑法定原则的基本内容

1. 罪刑法定化。即犯罪和刑罚必须事先由法律明文规定。这里的法律,是指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法律、法令,通常是指行为当时有效的法律。犯罪行为发生之后废止的法律,对其失效前发生的法律行为,根据“从旧兼从轻”原则来处理;犯罪行为发生之后生效的法律,对其生效前发生的法律行为,只有在其处罚轻于犯罪行为发生时生效的法律的场合才能适用于该行为。

2. 罪刑明确化。即对于什么行为是犯罪以及犯罪所产生的法律后果,都必须作出具体的规定,并用文字表述清楚。

3. 罪刑合理化。即要求合理确定犯罪的范围和惩罚的程度,防止滥施刑罚,禁止采用过分的、残酷的刑罚。

(二) 罪刑法定原则的派生要求

- 1. 禁止适用习惯法。
- 2. 禁止类推解释,但并不禁止扩大解释。
- 3. 禁止重法溯及既往。

4. 禁止绝对的不定期刑。

(三) 罪刑法定原则的主要体现

1. 刑事立法方面，刑法总则规定了犯罪的一般定义、共同构成要件、刑罚的种类、刑罚运用的具体制度等。刑法分则明确规定了各种具体犯罪的构成要件及其法定刑，为正确定罪量刑提供准确、完备的法律标准。

2. 刑事司法方面，废除了类推制度，要求司法机关严格解释和适用刑法，依法准确定罪处刑。

例8 “过失犯罪，法律有规定的才负刑事责任。”刑法的这一规定体现的原则是（ ）
(2016-非-2-单)

- | | |
|-----------|-----------|
| A. 罪刑法定 | B. 主客观相统一 |
| C. 罪责刑相适应 | D. 刑法适用平等 |

【参考答案】A

二、刑法适用平等原则

【相关法条】

《刑法》第四条【刑法适用平等原则】 对任何人犯罪，在适用法律上一律平等。不允许任何人有超越法律的特权。

刑法适用平等原则意味着对所有的人，不论其社会地位高低、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宗教信仰、财产状况如何，在定罪量刑以及行刑的标准上都平等地依照刑法规定处理，不允许有任何歧视或者优待。

三、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相关法条】

《刑法》第五条【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刑罚的轻重，应当与犯罪分子所犯罪行和承担的刑事责任相适应。

1. 罪责刑相适应原则也称罪刑等价主义或者罪刑相均衡原则。它的基本内容包括：①刑罚的轻重应当与客观的犯罪行为及其危害结果相适应。换言之，应按照犯罪行为对社会造成的实际损害程度决定刑罚的轻重。②刑罚的轻重应当与犯罪人主观恶性的深浅、再次犯罪危险性的大小相适应。

2. 刑法充分体现了这个原则，具体体现在：①刑法分则对每一个罪都根据其犯罪的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规定了相应的法定刑，对重罪适用重刑，对轻罪适用轻刑。②刑法总则中规定量刑原则：“对于犯罪分子决定刑罚的时候，应当根据犯罪的事实、犯罪的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依照本法的有关规定判处。”在裁量刑罚时，应尽量使刑罚与具体犯罪行为的社会危害性相适应，罚当其罪。③刑法总则还规定：对累犯从重处罚、不得假释、不得缓刑；对未成年人、又聋又哑的人、限制刑事责任能力人、自首、立功的人从宽处理；对中止犯处罚明显宽大于未遂犯、预备犯；对过失犯处罚明显宽大于故意犯等，都体现了刑罚与犯罪人主观恶性、人身危险性相适应。



例9 原铁道部部长刘某因受贿罪、滥用职权罪被追究刑事责任。有人认为,在对刘某量刑时“应考虑他对中国高铁建设的贡献”。这种说法违背了我国刑法中的() (2015-非-1-单)

- A. 罪刑法定原则
B. 刑法适用平等原则
C. 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D. 主客观相统一原则

【参考答案】C

例10 下列选项中,体现罪责刑相适应原则的是哪项?() (2014-非-1-单)

- A. 刑法关于空间效力范围的规定
B. 刑法关于怀孕的妇女不适用死刑的规定
C. 刑法关于享有外交特权的外国人刑事责任的规定
D. 刑法关于放火罪与失火罪构成要件及法定刑的不同规定

【参考答案】D

第三节 刑法的效力范围

刑法的效力范围又称刑法的适用范围,是指刑法在空间、时间方面的适用范围。分为刑法的空间效力和时间效力。

一、刑法的空间效力

我国刑法关于空间效力的规定:以属地原则为基础,其他原则为补充的综合性原则。

例11 A国公民甲在我国境内抢劫A国公民乙后逃回A国,被A国法院判处监禁。甲刑满后来到我国,我国法院对甲的上述抢劫行为行使管辖权,是基于() (2010-非-1-单)

- A. 属人管辖原则
B. 属地管辖原则
C. 保护管辖原则
D. 普遍管辖原则

【参考答案】B

(一) 对国内犯的适用原则

【相关法条】

《刑法》

第六条【属地管辖权】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犯罪的,除法律有特别规定的以外,都适用本法。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或者航空器内犯罪的,也适用本法。

犯罪的行为或者结果有一项发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的,就认为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犯罪。

第十一条【外交代表刑事管辖豁免】享有外交特权和豁免权的外国人的刑事责任,通过外交途径解决。

1. “领域”的含义,既包括领陆,也包括领水与领空,还包括我国领域的自然延伸,即不论何地,只要是悬挂我国国旗的船舶和航空器,都属于我国领域。

2. 属地原则之“地”既包括行为地也包括结果地,二者只要具备其一即可。